

明赵谅墓彩绘漆棺保护图书 出版项目

遴选文件



国金管理

项目编号：[2023]BGC-332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邀选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2
第三部分 服务要求	23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的审查、比较与评价	25
第五部分 采购合同	30
第六部分 附件——响应文件的格式	38

第一部分 邀请函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首都博物馆委托，对下述服务以馆内遴选方式进行采购。现邀请贵公司前来参加。

1. 项目编号：[2023]BGC-332
2. 项目名称：明赵谅墓彩绘漆棺保护图书出版项目
3. 项目预算金额：30.118 万元
4. 项目基本概况介绍：《明赵谅墓彩绘漆棺保护图书出版》图书出版服务。
5. 购买文件时间：2023年06月13日至2023年06月19日，每天上午 9:00 至下午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6. 购买文件地点：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 316 号万开中心 B 座 629 室
7.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23 年 06 月 28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8.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 316 号万开中心 B 座 627 室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一式 6 份。其中正本 1 份，副本 4 份，电子版 1 份。如果正本与副本或电子版不符，以正本为准。

本文件售价：人民币 200 元/套；文件售后不退。

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与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联系。

名 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 316 号万开中心 B 座 629 室

项目联系人：陶雪娇、张阳、洪晰镁

电 话：010-83666828 转 8099、18518702228

邮 箱：gjg12228@163.com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重要提示：遴选文件中，加“*”号的条目为强制性要求。“*”号条目内容若有缺失或者无效，将导致响应被视为无效响应，且不允许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补正。该“*”若加在标题处，则该标题下所有涵盖内容均为强制性要求，若加在正文段落处，则该段内容为强制性要求。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资料表是关于本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本章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当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 1. 1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 316 号万开中心 B 座 629 室 联系人：陶雪娇、张阳、洪晰镁 电 话：010-83666828 转 8099、18518702228
1. 1. 2	采 购 人：首都博物馆 地 址：北京市复兴门外大街 16 号 电 话：010-63363388
*1. 2. 4	其他资格/资质标准要求：必须具备有效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审核依据为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证书复印件)
1. 4. 3	若供应商的报价被评审委员会认为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应当按照评审委员会的要求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在评审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7. 1	文件中： 其中附件 7-2：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正本中提供正本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如果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则附件 7-2 可以不提供，但须提供正本的供应商单位出具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内容自拟，但必须包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
*9. 1	遴选保证金： <u>人民币伍仟肆佰元整</u>

条款号	内 容
*9. 3	<p>保证金形式：电汇、采购人可接受的银行保函。</p> <p>特别提示：</p> <p>1、如供应商采用汇款形式递交遴选保证金，须不迟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使用供应商单位账户一次性汇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账户（账户信息如下），并将银行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按遴选文件要求进行密封及送达。</p> <p>2、开户行名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3、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万丰路支行</p> <p>4、账号：695 818 250</p> <p>5、在“转账用途”写明“投标保证金+项目编号”</p> <p>6、如供应商采用保函形式递交遴选保证金，保函的有效期应当覆盖或者超过响应有效期。</p>
*10. 1	响应文件有效期：90个日历日
11. 1	<p>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电子版1份</p> <p>注：电子文档为全部响应文件正本的扫描件（彩色）。格式采用PDF格式，载体形式为U盘。并在载体上注明项目名称、包号及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应对正本响应文件纸质版与电子文档的一致性、真实性、完整性负责。</p> <p>如供应商未按遴选文件规定的份数递交响应文件，其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p>
13. 1	<p>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6月28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不符合遴选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p> <p>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316号万开中心B座627室</p>
26. 1	履约保证金：详见第五部分合同条款。
*30	<p>本项目成交服务费的具体收费标准：以成交金额为收费基数，按照原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规定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成交服务费。单个项目最低收费6000元，代理服务费不足单项最低收费标准的按最低收费标准计取。</p> <p>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成交服务费承诺书。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所有成交服务费。</p>

条款号	内 容
适用于供应商须知的增加或者说明的变动:	
一 政府采购政策	
1	<p>本项目□是/■非专门面向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有关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执行。</p> <p>本项目□是/■非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有关监狱企业的认定标准，按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的规定执行。</p> <p>本项目□是/■非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有关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认定标准，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的规定执行。</p>
1. 1	<p>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供应商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条件2、条件3，则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可以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条件1：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是指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规定的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或微型企业）；</p> <p>条件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p> <p>条件3：在响应文件正本中提供供应商和货物制造厂家（如适用）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声明函格式详见本文件“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中的附件8-1《中小企业声</p>

条款号	内 容
	<p>明函》/附件8-2《监狱企业声明函》/附件8-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特别说明：</p> <p>1、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p> <p>2、如在本项目中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认定标准，提供货物中除自身生产的货物外，还包括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则必须在响应文件中同时提供供应商和全部其他货物制造厂家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即供应商主体与全部其他货物制造厂家都是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可享受评审时对价格10%的优惠政策。</p> <p>3、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响应，且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p>
1. 2	<p>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响应，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报价4%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注：如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之间存在投资关系，将无法享受报价2%的价格扣除。</p>
1. 3	本合同不得转包或将合同分成几个部分进行分包。
二	其他
1	供应商如果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了虚假材料，在任何时候采购人都有权否决其响应，并视情况追究其责任。
*2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应按遴选文件要求有效签署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3	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未按遴选文件的规定内容及格式要求编制的，其响应将被视为 <u>无效响应</u> 。

条款号	内 容
	响应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其响应将被视为 <u>无效响应</u> 。
*4	响应文件要求有效签署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遴选文件中要求的盖章，除特殊标注外，是指在公安部门备案的单位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等均不予认可，否则其响应将被视为 <u>无效响应</u> 。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成交后不允许转包，也不得将合同分解进行分包。
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一 说 明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供应商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1.1.1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采购人委托的、依法在财政部门登记备案的采购代理机构。

1.1.2 采购人：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1.1.3 “潜在供应商”指符合遴选文件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1.1.4 “供应商”指符合本遴选文件规定并参加遴选的供应商。

1.2 满足以下条件的供应商是合格的供应商，可以参加本次采购：

1.2.1 供应商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2.3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遴选文件并登记备案，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遴选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遴选。

1.2.4 供应商除了满足以上条款外，还需满足《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的资格/资质标准要求。

1.2.5（不适用）如《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允许联合体参加，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遴选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须知 1.2 中规定的条件。

(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由同类资质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联合体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遴选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遴选。

1.2.6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2.6.1 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存在关联关系。

1.2.6.2 已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2.6.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1.2.6.4 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2.7 信用信息查询

1.2.7.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1.2.7.2 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2.7.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在资格审查过程中，对各供应商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将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由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相关档案管理规定，与其他评审文件一并保存；

1.2.7.4（不适用）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或自然人参与，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

购活动的，应提供所有联合体成员的合格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联合体任何一方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其响应将被拒绝；

1.2.7.5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查询结果显示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此次采购活动。

1.3 供应商在遴选过程中不得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采取其他手段谋取成交。一经发现，其供应商资格将被取消。

1.4 供应商不得实施下列法律禁止的行为，情节严重的，由有权机关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1.4.1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1.4.2 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1.4.3 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响应的；

1.4.4 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4.5 以他人名义遴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1.4.6 提供虚假证明材料谋取成交的；

1.4.7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2 资金来源

2.1 遴选公告或遴选邀请函中所述的采购人已经获得足以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包括财政性资金和自筹资金）。

3 遴选费用

3.1 供应商应当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遴选有关的费用，不论遴选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承担遴选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遴选文件

4 遴选文件构成

4.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遴选文件。

4. 2 供应商应当认真阅读遴选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服务要求等。
4. 3 供应商应当注意遴选风险：如果供应商未按照遴选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4 供应商应检查遴选文件是否完备，如果发现有任何缺漏、重复或不清楚的地方，应在收到文件后 2 个工作日内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以便及时补齐。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负。

5 遴选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遴选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收受遴选文件的供应商。
5. 2 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遴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5. 3 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当立即向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回函予以确认。

三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6 遴选范围及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6. 1 供应商必须对遴选文件中“服务要求”中所有要求进行报价和详述，不得拆包进行响应。
6. 2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遴选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及通用图形符号。

7 响应文件的编制

7. 1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遴选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响应文件。须按 A4 幅面装订，并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逐页标明页码。响应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 附件 1——遴选报价函（格式）
- 附件 2——响应报价一览表（格式）
- 附件 3——响应分项报价说明表
- 附件 4——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
- 附件 5——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附件 6——技术服务偏离表（格式）

附件 7——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7-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
明

附件 7-2——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格式）

附件 7-3——供应商资格声明函（原件，格式）

附件 7-4——近三年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
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以
代理机构评标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附件 7-5——未参与本项目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
测等服务，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
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书。（格式）

附件 7-6——遴选保证金汇款凭证盖章复印件

附件 7-7——成交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附件 7-8——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 1.2.4 中要求的其他资格/资质标准要求

附件 8——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简介、服务方案、业绩证明材料等有利于评
审的资料（参照遴选文件技术要求自行编制）

7.2 上述文件应当按照遴选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7.3 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应当为真实、有效文件，必须分别单独胶装成册，且
必须根据遴选文件的密封和装订规定执行。未按遴选文件规定制作/递交响
应文件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8 报价

8.1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为单位进行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应当遵守《中华人民共
和国价格法》。为保证公平竞争，如有采购主体部分的赠与行为，按无效响
应处理。

8.2 供应商应当在遴选分项报价说明表（附件 3）上标明各项采购内容的单价（如
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 8.3 供应商须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具体需求，针对每项货物、工程和服务内容，逐一分项报价。
- 8.4 供应商所报的各分项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确定的，不得擅自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响应文件，均属于无效响应。
- 8.5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性报价，每种货物、工程和服务只能有一个响应报价。

9 遴选保证金

- 9.1 供应商应当提供《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所规定数额的遴选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9.2 遴选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发生下列情形之一，遴选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到遴选有效期满前，擅自撤销响应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遴选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成交供应商擅自放弃成交的；
 - (6) 成交供应商不按本须知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7) 法律、法规和遴选文件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情形。
- 9.3 遴选保证金可采用形式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9.4 凡是没有交纳遴选保证金的，或交纳的保证金不符合本须知第9.1条、第9.3条的规定的，属于无效响应。
- 9.5 (不适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遴选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遴选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遴选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9.6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成交供应商须持《采购合同》原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业务部门办理。

- 9.7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以电汇形式递交保证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汇款信息办理汇款。供应商应注意及时查收；以保函形式递交保证金的，供应商须持采购代理机构开具的保证金凭证原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业务部门办理。
- 9.8 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退还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0 响应文件有效期

- 10.1 响应文件应在遴选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___天内保持有效（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而予以拒绝。
- 10.2 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响应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且本须知中有关遴选保证金的返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供应商也可以拒绝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遴选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1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1.1 供应商应当准备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及电子版____份（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若正本和副本或电子版不符，以正本为准。
- 11.2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注明“正本”字样，所有要求签字的地方都应用不褪色的墨水或签字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本人亲笔签字（包括姓和名），不得用盖章（如签名章、签字章）代替，也不得由他人代签。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标准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响应文件中。
- 11.3 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都应加盖单位公章，仅加盖骑缝章不予认可。
- 11.4 响应文件应按统一规定的格式、顺序填写、排列，并装订、胶封成册，否则响应将被拒绝。

- 11.5 为了便于评审及区分，供应商可以在响应文件的书脊上注明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及所投包号（如有）。响应文件的副本可以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复印件应清晰整洁。
- 11.6 对响应文件进行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在修改的每一处上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有效，否则不予认定。
- 11.7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2 响应文件的密封

- 12.1 递交响应文件时供应商必须将响应文件密封递交：正本以密封袋/箱单独密封、副本以密封袋/箱单独密封、电子版以密封袋/箱单独密封。各密封袋/箱正面须分别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对封装材料及样式不作特别规定，供应商应当保证其封装的可靠性，不致因搬运、堆放等原因散开。
- 12.2 供应商须将“遴选保证金”（汇款凭证盖章复印件或保函原件）单独密封，并在包装袋/箱上标明“遴选保证金”字样，在递交响应文件单独递交。
- 12.3 本项目不进行公开唱价。
- 12.4 在第 12.1、第 12.2 规定的及其他有关包装袋/箱上均应当：
- 12.4.1 注明遴选公告或遴选邀请书中指明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如有）和“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12.4.2 在包装袋/箱的封装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 12.5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必须在规定的时间派人送达指定的地点。
- 12.6 拒收情形：如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且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3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13. 1 供应商应在遴选公告或遴选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响应文件递交至遴选公告或遴选邀请函中规定的地址。
13. 2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遴选文件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响应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当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3. 3 拒收情形：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任何响应文件。

14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4.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均须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书面修改材料须有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4. 2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撤回响应文件的，其保证金不予退还。
14. 3 除供应商要求撤回文件的情况外，供应商递交的文件将留档备案，不予退还。

五 遴选及评审

15 组建评审委员会

15. 1 评审委员会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进行组建并负责评审工作。

16 响应文件的审查与澄清

16. 1 评审委员会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响应文件的审查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6. 1. 1 资格性审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遴选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遴选保证金等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遴选资格。
 16. 1. 2 符合性审查：指依据遴选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遴选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遴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了响应。

16.1.3 只有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才能够进入协商阶段。

16.2 响应文件的澄清。

16.2.1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另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证明。且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内容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接到评审委员会澄清等要求的供应商如未按规定作出澄清，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2.2 澄清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16.2.3 响应文件出现前后不一致情况时将按以下规定修正：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中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16.2.4 评审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

17 响应偏离与非实质性响应

17.1 对于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得损坏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17.2 在协商之前，评审委员会将对每份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遴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实质上的响应应当满足遴选文件要求的全部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格，并且没有重大偏离。对于关键条款的偏离、保留和反对，均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审委员会仅仅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做出判断，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7.3 实质上没有响应遴选文件要求的响应将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之处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文件。

17.4 出现的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遴选文件：

- (1) 未按遴选文件的规定交纳遴选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遴选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遴选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4) 响应文件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导致响应文件不满足遴选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5)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材料的；
- (6) 未满足遴选文件成交注*号条款要求；
- (7) 属于遴选文件中所列无效响应情形；
- (8) 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9) 最后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
-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遴选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8 协商阶段

18.1 评审委员会将根据遴选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遴选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协商。资格性不符合要求或未实质性响应遴选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不参加协商，评审委员会将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8.2 评审委员会所有成员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集中与参加协商的供应商逐一进行协商，并给予所有参加协商的供应商平等的协商机会。在协商中，协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漏与协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18.3 协商过程中，评审委员会可以根据遴选文件和协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方案、服务要求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遴选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18.4 对遴选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遴选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评审委员会将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协商的供应商。供应商收到通知后应当及时回函予以确认，并按照遴选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评审委员会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证明。
- 18.5 供应商在协商过程中，还应如实提供评审委员会要求提供的资料或按评审委员会要求以书面形式作出承诺、说明或者补充。供应商的承诺、说明或者补充应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证明。

19 遴选及评审过程保密

- 19.1 评审委员会成员及与遴选有关的工作人员，从遴选开始到授予成交供应商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遴选的有关资料，均不得向无关的人员透露。
- 19.2 在协商及评审期间，供应商企图影响评审委员会成员、或与遴选有关工作人员的任何活动，其响应属于无效响应，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 最后报价

- 20.1 遴选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协商结束后，评审委员会将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协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20.2 遴选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协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协商结束后，评审委员会将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20.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 20.4 最后报价须在评审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送达指定地点。逾期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将被取消授予合同的资格。

21 采购终止

2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遴选活动终止：

- (1)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 确定成交

22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的确定标准

22.1 由评审委员会采用综合评分法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遴选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2.2 评审时，评审委员会各成员将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2.3 评审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照服务方案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预成交供应商。

23 确定成交供应商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确认评审报告中的评审结果。

24 成交通知书

24.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4.2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5 签订合同

25.1 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擅自撤销响应文件处理。

25.2 遴选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

附件。

- 25.3 成交供应商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的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6 履约保证金

- 26.1 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后____天内，向采购人提交合同总价____%的履约保证金，形式为_____（详见<合同条款>）。

27 保密和披露

- 27.1 供应商自领取遴选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采购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 27.2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的有关人员披露。

28 腐败和欺诈行为

- 28.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和成交供应商在本次采购、合同签订及合同实际履行过程中不得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不得实施下列行为。

28.1.1 “腐败行为”是指在采购过程中或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通过提供或变相提供、接受或变相接受、索取或变相索取任何不正当利益的行为。

28.1.2 “欺诈行为”是指成交供应商在采购过程或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恶意串通、虚构事实，损害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权益及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包括供应商之间在递交响应文件前后恶意串通，人为地使采购丧失公平竞争性，扰乱采购公平竞争秩序的行为。

- 28.2 在采购过程或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发现被推荐的成交供应商在本采购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应当依法取消其成交资格并解除已经签订的采购合同。

29 质疑与投诉

- 29.1 供应商认为本遴选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其自身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的范围仅限于上述三方面的事项。

29.2 提出质疑的期限

29.2.1 对遴选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遴选文件之日或者遴选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

29.2.2 对遴选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遴选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

29.2.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

29.3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书面质疑函原件，其他形式的恕不接受。

29.3.1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 事实依据；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对质疑材料的真实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9.3.2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9.3.3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29.4 供应商必须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及本文件规定，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并且质疑函必须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逐项如实填写。

30 成交服务费

30.1 成交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成交服务费。

30.2 成交服务费的具体收费办法和标准按照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30.3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成交服务费。

30.4 成交服务费应当以支票、汇票、现金、电汇等形式支付。

第三部分 服务要求

(如本章内容与遴选文件其它章节内容有冲突，应以本部分内容为准。)

一、项目名称及金额

项目名称：明赵谅墓彩绘漆棺保护图书出版项目

项目金额：30.118万元

二、项目概况

石景山南宫净德寺遗址彩绘漆棺出土于2017年9月，墓主人为明代内官监太监赵谅。棺体四周共绘制官员、仆役、僧人、小贩、杂要者等人物形象达317人，漆色鲜艳、绘制精美，是现存的我国考古出土漆器中人物场景最为庞大的大型漆木器文物。由于明清墓葬中发现的、保存基本完整的漆木器类文物极为罕见，因此该漆棺具有极高的历史、艺术和工艺研究价值。然而，漆棺出土后面临着环境突变引起的脆化、起翘、脱落、霉变等多种紧迫性病害，保护问题显得尤为迫切、紧急。为了妥善保护好珍贵的漆棺文物，首都博物馆专门成立了漆棺保护工作组，开展了前期调查、病害科技分析及应急性保护等一系列工作，保护中充分将现代科技分析技术与传统漆艺相结合，攻克了诸多漆木器保护难题，取得显著效果，使濒危的出土漆棺得以妥善保存，并且在最大程度上保护、保留了漆棺的原始资料信息。通过长达六年时间的不断努力，目前漆棺保护工作已近尾声。截至目前相关修复保护资料已整理完毕，该项目修复报告亟待正式出版。

三、服务内容及要求

1、作品修图、封面设计、版式设计、内容编审、校对；带国内正规出版社的ISBN书号，且在正规出版后该书号必须有CIP数据。

2、本著作图书名称：明赵谅墓出土彩绘漆棺保护研究（暂定名）；版面字数：折合400千字；页码：400面；数量：1000册；图书开本：大16开（成品尺寸：210mm*285mm）；建议用纸：封面：250g特种纸，局部压凹、烫金/漆，内文：400p 157g无光铜版纸；全彩四色印刷；装订：锁线胶订；包装：单本收缩包装后打纸包入五层纸箱。

3、成交人对图书进行设计、编审、校对完成后，需提供样书给采购人进行审阅，经采购人确认无误后，方可印刷。图书发行完成后，在服务方面，如果图书存在质

量问题，供应商要负责免费调换。在宣传方面，供应商最好拥有丰富的宣传经验，拥有召开策划会议的经验，能够配合项目实施单位做好项目前期、后期宣传，能够让广大读者感受到图书出版的意义以及图书的收藏价值。

4、成交人保证本著作稿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要求，无政治性错误，无违反国家民族政策的错误，无法律法规禁止的内容。

5、采购人应在合同规定期限前将上述作品的原稿(包括文字、线图、拓片、彩色片、黑白片，及光盘、软盘等)按“齐、清、定”的要求交付成交人。采购人交付的稿件有作者的签章。成交人收到稿件后应妥善保管，不得遗失和损坏，否则应赔偿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四、成果要求

1、成果成品后，达到国家对于发行品的相应规定，差错率万分之一以下。

2、成果的版式设计、封面设计在遵守国家有关规定的情况下，充分尊重采购人的要求，保质保量完成设计工作。

3、内文的编校工作要求符合国家规定；彩色内文及封面，还要求付印前安排制作数码样，以便采购人进行色彩把握。要求成果色彩与数码样无明显偏差。

五、履约验收

1、项目完成后，成交人负责将规定数量的成果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采购人组织相关专业人员进行验收并签署验收报告。验收标准包括成果的数量、外观、编校及印制质量等。

2、对于有瑕疵及不合格的成果，成交人应当免费退换货，由于退换货而产生的相应费用应由成交人承担，成交人应保证退换后的成果通过验收。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的审查、比较与评价

一、响应文件的审查

(1) 资格性审查

序号	审查内容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3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原件，格式）
4	近三年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以代理机构评标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5	未参与本项目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书。
6	遴选保证金汇款凭证盖章复印件/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盖章复印件（格式）
7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 1.2.4 中要求的其他资格/资质标准要求 (均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2) 符合性审查

序号	审查内容
1	没有出现未按照遴选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情形
2	没有因为响应文件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导致响应文件不满足遴选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3	没有因响应报价超过遴选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导致采购人无法支付
4	没有出现属于遴选文件中所列无效响应情形
5	响应有效期 ≥ 90 日历日
6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7	没有出现法律、法规和遴选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二、评审办法和标准

(1)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2) 评分标准如下：

序号	评分内容			得分
1	商务部分 (15 分)	类似业绩 情况	近 3 年(2020 年 5 月 1 日至今)承担的项目经验(出版过的文博类图书)，每提供 1 个得 3 分，满分 15 分。	15

		(审核依据为合同或委托函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2 2 2	对本项目的整体认识与理解 服务方案(75分) 编辑整体流程的认识和相应保障制度	对项目整体认识全面、理解深刻，能够准确把握服务内容和目标：11分； 对项目整体认识较为全面、理解较为深刻，基本能够把握服务内容和目标：9分； 对项目整体有初步认识和理解，能够把握部分服务内容和目标：6分； 对项目整体认识不全面、理解较浅显简单，不能把握服务内容和目标：3分； 没有提出认识与理解：0分。	11
		书稿设计、校核、印制等实施方案，质量管理措施及进度安排，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书稿设计、校核、印制等实施方案，质量 管理措施及进度安排，进行评分。 项目方案完整合理、书稿设计、校核、印制等实施方案合理，得11分； 项目方案较为完整合理、实施计划较合理，得9分； 项目方案完整性合理性、实施计划合理性一般，得6分； 项目方案、实施计划较差，得3分； 未提供方案的：0分。	11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编辑出版流程和编校质量检查及出版物审读制度，对装帧设计、印制标准和国内印制水平状况了解和把握程度，以及相应实施方案，进行评分。 供应商有严格的编辑出版流程和编校质量检查及出版物审读制度，能够确保出版物的质量，对装帧设计、印制标准和国内印制水平状况有充分的了解和把握，实施方案有效可行，得15分； 供应商有较为严格的编辑出版流程和编校质量检查及出版物审读制度，能够较好确保出版物的质量，	15

		<p>对装帧设计、印制标准和国内印制水平状况有较为充分的了解和把握，实施方案较为有效可行，得 12 分；</p> <p>供应商具有的编辑出版流程和编校质量检查及出版物审读制度的规范性一般，基本能够确保出版物的质量，对装帧设计、印制标准和国内印制水平状况的把握一般，实施方案的有效可行性一般，得 9 分；</p> <p>供应商具有的编辑出版流程和编校质量检查及出版物审读制度规范性较差，基本能够确保出版物的质量，对装帧设计、印制标准和国内印制水平状况的了解和把握程度较差，实施方案的有效可行较差，得 6 分；</p> <p>供应商缺乏规范的编辑出版流程和编校质量检查及出版物审读制度，不能确保出版物的质量，对装帧设计、印制标准和国内印制水平状况不够了解，实施方案可行性不佳，得 3 分；</p> <p>未提供具体方案的：0 分。</p>	
	工作中的重点难点环节的把握与分析	<p>对重点难点阐述全面、客观合理，并提出详细解决方案：11 分；</p> <p>对重点难点阐述基本全面、较为客观合理，提出基本解决方案：9 分；</p> <p>对重点难点阐述不全面、客观合理性较弱，解决方案部分可行：6 分；</p> <p>对重点难点阐述不合理，客观合理性较差，解决方案不合理或没有解决方案：3 分。</p> <p>未提供重点难点环节的把握与分析的不得分：0 分。</p>	11
	工作团队情况	<p>1、拟派责任编辑（6 分）</p> <p>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并有文史哲类专业教育背景，且能够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职称证书复印件、学位证书或教育培训证明复印件）</p>	15

		<p>得 6 分。</p> <p>2、团队成员要求（9分）</p> <p>人数合理，且人员有丰富的类似项目经验，完全满足项目需要，岗位职责明晰有针对性：9分；</p> <p>人数较为合理，且人员有一定的类似项目经验，基本满足项目需要，但岗位职责不明确或无针对性：6分；</p> <p>人数明显不合理，人员类似项目经验较少，无法充分满足项目需要，岗位职责无针对性：3分；</p> <p>未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团队：0分。</p>	
	<p>拟委托印 刷单位情 况</p>	<p>拟委托的机构专业性强，经验丰富，可靠，完全能够保证证书中文物图片色彩还原的准确性，并确保装订质量：12分；</p> <p>拟委托的机构专业性较强，有一定经验，能较好保证证书中文物图片色彩还原的准确性，并确保装订质量：9分；</p> <p>拟委托的机构有一定经验，基本能够满足本项目印刷需求和装订质量：6分；</p> <p>拟委托的机构经验不足，无法充分满足本项目印刷需求或装订质量：3分；</p> <p>未提供任何拟委托印刷单位情况的：0分。</p> <p>注：未提供拟委托印刷单位《印刷经营许可证》复印件的，本项不得分。</p>	12
3	<p>报价 (10分)</p>	<p>价格评审</p>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评审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得分 = (基准价 / 最后报价) × 10</p>	10

1、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可以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第五部分 采购合同

(合同仅供参考，具体内容以成交后与采购人签订内容为准)

合同编号：

图书出版合同

甲方首都博物馆因_____项目，委托_____（招标代理机构）以_____号采购文件，进行馆内遴选。经评审小组评定，_____（乙方）为成交服务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甲方（著作权人）：

地址：

联系人：

电子邮箱：

联系电话：

乙方（出版者）：

地址：

联系人：

电子邮箱：

联系电话：

作品名称：明赵谅墓出土彩绘漆棺保护研究（暂定名）

作者署名：首都博物馆 编著

第一条 著作权及使用许可

1、甲方系本合同项下“上述作品”的唯一合法著作权人，现依据本合同约定将上述作品以下列方式授权许可乙方：

(1) 许可权利：作品的出版权、发行权、信息网络传播权。

(2) 许可性质：专有许可、独家出版。

(3) 行使方式:

图书形式:

图书开本:

图书印张:

建议用纸:

(4) 具体需求:

文稿要求

甲方交付的文稿应达到齐、清、定的出版要求。(包括文字、线图、拓片、彩色片、黑白片，及光盘、软盘等)。甲方交付的稿件有作者的签章。乙方收到稿件后应妥善保管，不得遗失和损坏，否则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版权要求

首都博物馆拥有该册图书的著作权及署名权。

图片要求

书中涉及的照片均由专业设备拍摄，保证至少 300dpi 的像素清晰度，达到出版专业要求。

(5) 出版要求:

图书出版服务包括前期的稿件策划、编辑、审读、内容编审、作品修图、校对，封面及内文版式的设计、排版，书号管理等，带国内正规出版社的 ISBN 书号，且在正规出版后该书号必须有 CIP 数据。后期图书印刷制作、物流配送等具体内容。

版面字数：折合 400 千字；页码：400 面；数量：1000 册；图书开本：大 16 开（成品尺寸：210mm*285mm）；建议用纸：封面：250g 特种纸，局部压凹、烫金/漆，内文：400p 157g 无光铜版纸；全彩四色印刷；装订：锁线胶订；包装：单本收缩包装后打纸包入五层纸箱。

出版资质

具备完善、正规的图书出版资质与出版流程。

编辑队伍

拥有包括策划、编审、编校、印制在内的专业的出版编辑团队。

制度保障

拥有完整的财务预算系统和图书出版流程，可以为该图书项目提供安全、精准、及时的财务流程支持。

技术保障

资深编辑提供编校、审校工作。

专职资深平面设计师及印制经理进行该书的封面内文设计及装帧印制工作。

时间风险及预案

实行项目制管理，按照项目执行的各个环节把该书的出版工作内容具体落实到个人。

定期进行项目进展汇报，保证项目按计划时间有条不紊的完成。

人员风险及预案

参与该项图书的编辑团队与作者方定期汇报与汇总，确保人员在沟通执行上的顺畅，保证项目的实施。

定期召开线上线下会议，确保每个参与人在前端流程上都知晓，防止人员变动带来的断层。

(6) 语言种类：简体中文。

(7) 出版发行地域范围：全球。

(8) 许可期限：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有效期 15 年。合同期满后，乙方可继续销售本书的库存书。

2、乙方有权对甲方交付的作品进行编辑、加工及设计制作等，同时乙方保证尊重甲方的署名权和作品修改权；乙方有权因出版需要对作品内容进行修改，但应征得甲方意见。作品的装帧设计、制作、出版、宣传方案将由乙方决定，但应书面通知甲方。由乙方创作的作品装帧设计产生之著作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应保证其设计不侵犯其他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否则，应负责赔偿第三人及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第二条 权利保证

1、甲方承诺拥有第一条授予乙方的完整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构成作品的文字、图片、表格等元素的许可使用），并保证上述权利的行使不侵犯他人著作权或其他权利及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作品中若使用包含有其他著作权人著作时，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前出具相关著作权人同意使用的书面授权书，并确保乙方获得相应的授权。

2、甲方承诺在本合同生效前未将本合同第一条约定之权利全部或者部分授权许可他人使用，或该等授权许可均已到期及解除。

3、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承诺不将授予乙方的权利在本合同约定的授权地区及期限内授予第三方，也不将授权作品内容稍加修改以原名称或更换名称授予第三方以

任何形式使用。

第三条 交稿

1、甲方向乙方交付的作品稿件之内容、篇幅、体例、图表、附录等应符合下列要求：

(1) 符合出版要求及乙方预先约定的要求，符合国家关于出版的法律法规与相关政策、规定，不得含有下列内容：

- (一) 反对宪法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 (二) 危害国家统一、主权和领土完整的；
- (三) 泄露国家秘密、危害国家安全或者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 (四) 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或者侵害民族风俗、习惯的；
- (五) 宣扬邪教、迷信的；
- (六) 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
- (七) 宣扬淫秽、赌博、暴力或者教唆犯罪的；
- (八) 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
- (九) 违背公序良俗、危害社会公德或者民族优秀文化传统的；
- (十) 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规定禁止的其他内容的；
- (十一) 诱发未成年人模仿违反社会公德的行为和违法犯罪的行为内容的，以及有恐怖、残酷等妨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内容的。

(2) 其他要求：文稿齐、清、定。

2、甲方应于 2023 年 ____ 月 ____ 日前，将上述作品的完整定稿交付乙方。甲方不能按时交稿的，应在交稿期限届满前 30 日通知乙方并说明理由，双方另行约定交稿日期和出版时间。甲方到期仍不能交稿的，乙方有权以书面通知的方式单方解除本合同，且如乙方已向甲方支付预付款项，甲方应在乙方发出解除通知后的 30 日内全额退还乙方。

3、乙方有权根据出版需要对甲方提交的作品稿件进行审核判断，并要求甲方进行修改，如甲方拒绝修改或甲方反复修改仍未达到乙方要求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如乙方已向甲方支付预付款项，甲方应在乙方发出解除通知后的 30 日内全额退还乙方。

第四条 出版和印刷

1、上述作品的出版时间为 2023 年 ____ 月 ____ 日前。除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不能按时出版的，应在出版期限届满前 15 日另行通知甲方新的出版日期。

2、按照《图书、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重大选题备案办法》规定，如上述作品涉及需进行备案的内容，乙方有权按相关规定进行备案，因备案造成的延期出版，乙方不承担相应责任。如备案后未获批准，不得出版发行，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如备案意见要求对作品进行修改，甲方有义务按照备案意见对作品进行修改，在获得备案批准后，方可出版发行。

3、本书正式出版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需要加印、重印的，需要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并约定具体稿酬。每次重印后3个月内，向甲方赠送本书____册。如乙方违约加印或重印，需要按加印或重印的数量和售价的乘积的25%向甲方承担违约金。
(律师提示：具体份额应约定明确。建议在20-50之间，请酌定。)

4、乙方应选择优质印刷装订厂家，且必须具备《印刷经营许可证》，确保书中图片色彩准确性和装订质量。彩色内文及封面，在付印前应安排制作数码样，以便甲方进行色彩把握。要求成果色彩与数码样无明显偏差。

第五条 著作权许可使用费

乙方无需向甲方支付报酬。

第六条 赠书及图书付款方式

上述作品出版后，乙方向甲方提供本书1000册，并承担包装运输费用运至甲方所在地。送达前的在途风险由乙方承担。甲方向乙方支付包括但不限于审稿、配备书号、编辑加工、校对、装帧设计、排版、印刷、图片版权费、包装、运输到甲方所在地等所有乙方为完成本合同约定内容而应获得的全部费用，共计人民币____万元（大写： 元）。除非双方另有约定，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其他费用。付款方式：甲方于2023年 月 日前向乙方支付本合同金额70%，即____万元，待乙方完成全部工作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15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金额的30%，即____万元；乙方应于收到款项后根据甲方要求提供合法、足额的发票。

第七条 宣传推广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为对作品及甲方进行宣传，乙方可以自行或授权第三方免费在报刊、互联网（有线、无线）平台、移动网平台、数字阅读设备及应用、电子视听设备及应用等刊载、上传作品的部分内容，但是该部分内容不得超过作品全部内容的30%。以宣传为目的的使用无需向甲方支付版税或其他形式的对价。

第八条 著作权保护

1、为保护甲乙双方包括著作权在内的合法权益免受不法侵害，在本合同有效期内，

对于侵害上述作品著作权等合法权益的侵权行为，甲方特别授权乙方以自己的名义单独进行维权：包括但不限于申请证据保全，行政投诉，刑事报案，提起民事、行政诉讼，上诉，申请执行，达成和解、获得赔偿等。对于前述维权行为，甲方应积极配合。维权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维权得到的赔偿，在扣除律师费、鉴定费等（如果有的话）、诉讼费等费用后剩余的部分，双方各得 50%。

2、因宣传、推广作品的需要，甲方积极配合乙方收集、制作相关宣传资料，包括访谈录音、对谈、视频摄制、照片拍摄等形式，乙方制作的该类宣传素材的著作权归乙方所有。

3、为宣传推广作品，乙方有权根据作品的主题制作宣传材料及周边产品等衍生品，乙方有权在已书面通知甲方的前提下，授权第三方以作品朗读的形式在网络平台上播放，但该部分内容不得超过全部内容的 30%。

4、甲方应尽量配合乙方为推广作品而举办的宣传活动。

第九条 不可抗力及情势变更

1、不可抗力包括任何不可预见、不可避免并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政府认可的金融危机、地震、水灾、传染性疾病等灾害、国际制裁或战争等情形，而这种客观情况已经或可能将会对本合同的履行产生重大实质性不利影响。

2、情势变更指作为合同法律行为基础或环境的一切客观事实，包括国家政策法规的重大变化及调整、政府行为，主管行政机关及出版社管制、审核、许可等原因导致如合同继续履行则显失公平或合同不能履行、合同目的根本无法实现。

3、如果上述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严重影响一方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则在不可抗力期间及因此造成的延误期内中止履行不视为违约。该等不可抗力情形消失后，合同各方应及时恢复本合同的履行；如不可抗力事件的持续期间即将超过本合同约定的著作权许可期限的，本合同各方应立即互相协商，以找到公平的解决办法，并且应尽一切合理努力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后果减小到最低限度；如不可抗力事件的持续期间超过本合同约定的著作权许可期限，并且本合同各方未找到公平的解决办法，则经各方协商一致同意，可终止本合同。如情势变更情形出现的，则经各方协商一致同意，可终止本合同。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甲方若违反本合同第二条作出之保证，应赔偿由此给乙方所造成的经济损失且乙方可终止本合同。该等经济损失包括守约方的直接经济损失，以及守约方为此支付

的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差旅费等费用。乙方有权从未付版税中直接扣除相应费用。

2、乙方若违反本合同第一条第2项作出之保证，应赔偿由此给甲方所造成的经济损失且甲方可终止本合同。该等经济损失包括守约方的直接经济损失，以及守约方为此支付的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差旅费等费用。

3、任意一方违约，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因其违约而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十一条 合同续约与合同终止

1、本合同期满前3个月内双方应协商续约事宜，并签署书面协议。

2、本合同期满后，若双方决定不再续约，乙方不得再继续加印上述作品，但乙方可可以在合约期满后继续销售库存纸质图书，并按本合同的约定支付著作权许可使用费。为保护消费者权益，本合同有效期内发行、传播之电子书与有声书仍应对终端消费者保留其已有权利。

第十二条 合同变更与纠纷解决

1、本合同未涉及的事项，由双方协商解决。合同执行过程中，一方或双方认为合同内容确需变更，应通过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本合同所有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因合同的履行或解释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并订立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的联系地址，也是发生争议时的法定送达地址，如有变更，应于变更后5日内书面通知对方。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5份，甲方持3份，乙方持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 合同组成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1) 成交通知书；
- (2) 图书出版合同及附件；

- (3) 补充协议；
- (4) 采购文件(含采购文件的澄清文件)；
- (5) 响应文件及响应文件的补充文件

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合同条件，优于甲方采购需求条件的，以乙方响应文件为准。

甲方：

签章：

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

签章：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附件——响应文件的格式

附件1 报价函（格式）

致：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项目采购的遴选邀请（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及电子版____份。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附遴选报价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响应总价为人民币___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总价）。
- (2) 供应商将按遴选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遴选文件，包括第_____号（项目编号、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遴选文件内容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 本遴选响应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
- (5) 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保证遵守遴选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 (6) 我方承诺不属于供应商须知第1.2.6条中提及的任何一种情况。
- (7)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遴选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与本遴选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供应商名称（全称）：_____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开户银行（全称）：_____

供应商银行账号：_____

日期：_____

附件2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总价 (人民币/元)	服务期

供应商全称：_____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注：此表中，响应总价应当和附件3中的总价相一致。

附件3 遴选分项报价说明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具体需求中服务内容进行分项报价, 内容自拟。

供应商全称: _____ 供应商单位公章: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注:如果上述各项有详细分项报价, 应当另页描述。

附件4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经营地址				
单位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营业期限	
员工数量	共__人，其中，高级职称__人，中级职称__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职称		学历	
	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相关单 位 如不涉及填写：无	须列出本单位的直接控股单位或直接上级单位（或母公司）：			
	须列出本单位直接管理或直接被管理的单位：			
	须列出跟本单位为同一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的单位：			
备注： (供应商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全称：_____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5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全称: _____ 供应商单位公章: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注：本项目中商务条款包括但不限于遴选文件中要求的服务期、付款条件及合同条款等。如供应商对商务条款的响应有任何偏离，请如实逐项填写，并注明“正偏离”或“负偏离”；如对商务条款没有偏离，请注明“无偏离”。

附件6 技术服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全称: _____ 供应商单位公章: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附件 7——资格证明文件

7-1、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所有提供的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附件7-2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遴选采购工作，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全称：_____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附：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被授权人
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被授权人
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特别说明：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正本中提供《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果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则《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可以不提供，但须提供由供应商单位出具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内容自拟，但必须包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

附件 7-3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原件，格式）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我单位承诺本声明内容全部属实，如有虚假将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7-4 近三年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以代理机构评标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7-5 未参与本项目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书

(必须按下述表格提供供应商相关单位一览表)

供应商相关单位一览表

和供应商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1	(单位名称)
...
和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名称	
1	(单位名称)
...

注 1：如供应商没有表中列示的相关单位，请填写“无”。

注 2：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注 3：控股关系是指单位或个人股东的控股关系，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我单位承诺：未参与本项目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7-6 遴选保证金汇款凭证盖章复印件

附件 7-7 邀选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致：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中若成交，我们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按遴选文件中规定的收费标准和贵公司可接受的支付方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应当交纳的成交服务费用。

特此承诺！

承诺方名称：_____

承诺方公章：_____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7-8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 1.2.4 中要求的其他资格/资质标准要求
(均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附件 8 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简介、服务方案、业绩证明材料等有利于评审的资料（参考遴选文件技术要求自行编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 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 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如为监狱、戒毒企业，须提供声明函）

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 (1) 不符合上述情形的投标人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 (2) 提供市监狱管理局、市教育矫治局出具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